

证券代码：839354

证券简称：森博营科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北京森博明德营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证券简称变更概述

自2026年1月8日起，公司正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证券简称变更，变更前公司证券简称为“森博营科”，变更后证券简称为“森博科技”，证券代码保持不变。

二、 变更原因

北京森博明德营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主研发的CeMeta AI大模型持续迭代，公司将逐步由传统的营销公司转变为以AI驱动科技营销，以人工智能服务客户的科技公司，此次更名是让公司名称更精准反映公司当下的业务实际与技术创新特质，契合公司长远战略规划，充分展现公司科技创新能力和引领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决心，同步提升公司品牌辨识度和市场影响力，强化行业认知形象。

2021年公司开始布局AI领域，成立CeMeta AI森宇宙团队，紧密结合营销经验和产业应用场景，构建AI技术底座，致力于让AI成为推动企业营销降本增效的新质生产力。自主研发了CeMeta AI家电、家居行业营销大模型，可以在垂直产业的应用落地，适用于品牌营销、电商营销、产品推广等多场景。

本次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系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匹配，不涉及公司所处行业的变动，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 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上述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拟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2025-048）；

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召开202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上述议案表决结果为：普通股同意股数20,048,88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四、对公司的影响

目前公司所处的行业为其他科技推广服务业，主营业务为传播营销和事件营销及视频营销及AI营销，本次证券简称变更不涉及公司所处行业发生变化，涉及公司经营范围发生变化，变更后的证券简称与公司主营业务匹配。

变更后公司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软件外包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销售代理；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五、备查文件

北京森博明德人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北京森博明德营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

北京森博明德营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森博明德营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7日